**附件：**

**西安交通大学转专业流程图**

教务处公布转专业通知及各专业的接收计划（第7周周五）

接收学院开展转专业咨询：1、公布咨询安排、审核原则及应补修的课程

　2、专人、网站、电话咨询 3、书面材料 （第8周—第9周）

学生在新教学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（第10周周二至周五）

学生所属学院对申请者资格进行审核（第11周）

接收学院对申请的学生进行审核，确定初审合格名单报并教务处（第12周—13周周五）

教务处审核后予以公布，学生在新教学系统及教务处主页查询 （第14周周五）

接收学院（需对申请学生排名）、学生所属学院分别对初审合格学生进行终审，学生所属学院负责将终审名单汇总表报教务处审核（小学期第3周周三）

（审核合格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审核不合格）

教务处审核批准后，在教务处主页公布终审录取名单（小学期第4周周三），并向各学院下发学籍变动通知单

学生在新教学系统、教务处主页中查询终审情况

各学院完成转专业学生学籍、成绩等材料的接转，接收学院完成学分认定，并指导学生制定补修计划

新学期开学注册报到时，转专业学生到原学院领取学籍变动审批单， 持审批单到接收学院注册报到，并到相关书院办理手续。